

2026 年崧泽广场、夏阳湖区域一体化 养护保洁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75034958620262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青浦区市容环境管理中心

地址：青浦区救护大队路 52 号

邮政编码：

电话：021-59859986

传真：

联系人：机构管理员

乙方（主）：上海美都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青昆路 115 号

邮政编号：

电话：021-59856912

传真：

联系人：张亚梅

开户银行：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账号：32741028010145530

乙方（联合体）：上海晟浦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地址：

邮政编号：201799

电话：021-59855038

传真：

联系人：顾跃辉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账号：31001938000059730726

为进一步提升夏阳街道内的崧泽广场、夏阳湖区域道路保洁、绿化养护、水域保洁质量，全面提升管理作业实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从事崧泽广场、夏阳湖一体化养护保洁事宜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

对夏阳街道内的崧泽广场、夏阳湖地区进行道路保洁、设施保洁、水域保洁及绿化养护（含绿化内各类设施维护）等，其中：道路保洁面积为 27431.29 平方米、河道保洁面积为 64433.35 平方米、公厕保洁 2 座（1 座一类，1 座二类）、果壳箱 6 个、绿化养护面积为 90188.73 平方米以及绿化内各类设施维护工作。

（作业任务量详见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

二、服务期限

本协议服务签订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三、服务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4455911.56 元整（肆佰肆拾伍万伍仟玖佰壹拾壹元伍角陆分）。

四、服务经费支付

1、崧泽广场、夏阳湖一体化养护保洁经费（道路保洁、环卫设施保洁、河道保洁）实行季度拨付，并与季度考核结果实行同比例挂钩进行结算。绿化养护经费（含绿化内各类设施维护）根据实际工作量，由区绿化所根据实际工作量及季度考核结果确认季度作业经费后予以支付。

2、该项目采用联合投标方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涉及环卫作业、河道保洁、绿化养护作业产生经费可根据季度考核结果，支付给乙方。

五、服务内容：

1、道路及广场保洁：按照一类作业标准，对崧泽广场、夏阳湖区域内道路及广场实施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作业，并对沿线废物箱进行垃圾清理及箱体保洁。

2、绿化养护：实行一级绿地及公园养护，按照《园林绿化植物栽植技术规程》DG/TJ08-18-2011(2019)、《园林绿化养护标准》（DG/TJ08-19-2023）、《绿化植物保护技术规

程》DG/TJ 08-35-2014、《园林绿化栽植土质量标准》DG/TJ 08-231-2021、《园林绿化草坪建植和养护技术规程》DG/TJ 08-67-2015(2023)等标准，对公园绿地实施管养并配备养护人员，配备满足需要的修剪工具、深根施肥机、打洞机等养护作业机具。

3、水域保洁：按照本市水域保洁作业相关标准进行保洁。

4、设施维护：按照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下发《上海市城市公园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沪绿容【2019】156号文相关标准，对园区内景观步道、景观小品及相关的建（构）筑物、水电等设施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对于不能满足安全、市容要求的设施进行维修或整治。

5、垃圾清运：道路保洁、废物箱清理、水域保洁以及绿化修剪等产生的各类废弃物清运工作。养护作业产生的垃圾集中堆放不过夜，做到“日产日清”。核心区域绿化内白色垃圾20分钟内清除，其它绿化内白色垃圾30分钟内清除。按照本市垃圾分类清运相关规定，落实环卫专用车辆对区域内产生的干垃圾、湿垃圾、有害垃圾等实施分类清运；严格落实日产日清及规范作业要求，确保区域内环境整洁，无垃圾积存现象。

6、公厕保洁：公厕按照本市《公共厕所保洁质量和服务要求》（DB31/T525-2011），对应公厕等级实施管理保洁。公厕外墙周围5米范围内应保持整洁，无“六乱”现象，无各类污迹，公厕标志牌、标识牌等规范设置。公厕落实专人管理，厕内环境整洁、无异味，各类设施完好、无积污、积尘等现象，便民利民措施落实到位。

六、作业标准（见附件四）

七、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制订崧泽广场、夏阳湖一体化养护保洁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五），根据考核办法每月对道路保洁、公厕管理、果壳箱管理以及绿化养护（含绿化内各类设施维护）、

河道保洁等作业养护保洁实效进行检查考核和监督，按季度公布考核结果；

2、甲方严格督促乙方、丙方按照作业标准实施日常养护保洁作业，与中标企业签订《诚信承诺书》（见附件六），按企业承诺事项落实严管严惩措施。

3、甲方配合乙方、丙方对影响一体化养护保洁正常实施产生问题部门间沟通、协调工作，确保乙方、丙方正常开展作业服务；

4、在实施一体化养护保洁期间，甲方可提供岗位人员操作技能培训服务，相关费用由乙方、丙方全额承担。

（二）乙方、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丙方应严格落实一体化养护保洁作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标准实施日常作业，确保环卫作业服务（道路保洁、公厕管理、果壳箱管理）、绿化养护（含绿化内各类设施维护）、河道保洁全面符合作业标准和要求。

2、乙方、丙方应落实人员对日常作业养护保洁质量实行检查和监督，并建立考核奖惩制度，不断提升作业养护质量。

3、乙方、丙方必须按照本市、行业的有关规定规范用工，发放作业服务人员的工资和各类津贴、补贴及相关福利，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员工的权益。

4、乙方、丙方必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服务期内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如发生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丙方作业人员作业服务必须穿着统一的工作服，按规定佩带工作证，接受和服从行业主管部门监督管理。

6、乙方、丙方对一体化养护保洁范围内作业任务量不得擅自转让或分包给其它单位实施。

7、乙方、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需调整作业方案、作业流程、作业时间等，应事先征

得甲方书面同意。

8、遇各类突发情况、自然灾害或重大活动保障，乙方、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积极完成各项应急保障任务，涉及增加的费用另行协商。

八、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丙方作业服务质量未达到约定的要求，甲方应按考核办法规定扣除联合体单位作业养护费用，乙方、丙方应无条件服从。

2、乙方、丙方擅自发生转让或分包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擅自撤销和解除合同，应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向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附件

- 1.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 2.本合同书；
- 3.本项目成交通知书；
- 4.乙方的本项目响应文件；
- 5.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 6.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 7.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二份。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附件一：

崧泽广场、夏阳湖一体化养护保洁明细表

序号	工作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环卫保洁					
1	道路及广场保洁 (含绿化挡土墙保洁)		27431.29	m ²	崧泽广场
2	公厕保洁	一类	1	座	夏阳湖
		二类	1	座	崧泽广场
3	果壳箱保洁		6	个	崧泽广场
水域保洁					
4	水域保洁		64433.35	m ²	夏阳湖
绿化养护及设施维护					
5	绿化养护		90188.73	m ²	崧泽广场、夏阳湖
6	设施维护		1	项	崧泽广场、夏阳湖

附件二：

崧泽广场设施维护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地面(地砖)	23057.79	m2
2	地面(花式)	571.22	m2
3	地面(混凝土)	255.84	m2
4	地面(汀步)	171.02	m2
5	景观池	2057.9	m2
6	景观休息廊	419.8	m2
7	花坛(绿化挡土墙)	3375.42	m2
8	花坛(博物馆水池挡土墙)	317.55	m2
9	休息椅	14.4	m2
10	公示牌(清洁)	1	项
11	装饰球	19.4	m2
12	浮雕	684.9	m2
13	水篦子	197	m2
14	房屋内设备	38.4	m2
15	音响	4.8	m2
16	显示屏	112	m2
17	柱体	3	m2

附件三：

夏阳湖设施维护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地面(地砖)	4648.3	m2
2	地面(木栈道)	830.7	m2
3	地面(沥青)	1365.6	m2
4	地面(塑胶)	3356.2	m2
5	景观池	879.9	m2
6	栅栏	214	m2
7	花坛（绿化挡土墙）	1206.73	m2
8	景观休息廊	499.9	m2
9	休息椅	92.4	m2
10	镀锌栅	25	m2
11	警示桩	3	m2
12	公示牌（清洁）	1	项
13	球体	1.2	m2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6年03月16日

乙方（主）（签章控件）：

2026年03月17日

法定代表人：代国垒（男）

乙方（联合体）（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顾跃辉（男）

2026年03月17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